

《ESG 评价机构服务规范》

编制说明

目 录

目 录	1
一、工作简况	1

二、标准的编制原则	3
三、标准主要内容	3
四、采用国际标准（国外先进标准）的程度及水平	4
五、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	5
六、实施标准的措施建议	5
七、废止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	5
八、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	5

《ESG 评价机构服务规范》编制说明

一、工作简况

1.1 项目背景

ESG 是环境（Environmental）、社会（Social）和治理（Governance）的英文缩写，是一种关注组织环境、社会、治理绩效而非财务绩效的投资理念和组织评价标准，近年来发展十分迅速，正逐步成为国际主流趋势，受到各国政府监管部门的关注。

近几年来，ESG 在中国呈现出迅猛发展势态，但仍处于探索阶段，其核心问题表现在：ESG 理念尚未形成广泛共识，相关政策体系尚在继续完善过程中，披露 ESG 信息的企业数量仍然较少，企业披露信息类型多样，披露质量良莠不齐，ESG 评价方法多样，导致评价结论不一，ESG 投资实践缺乏规范化，ESG 专业人士极度匮乏等等。

为提升社会各界对ESG的认识，建立统一的信息披露规则和评价准则，促进ESG评价工作统一规范，营造市场化、法治化、国际化的营商环境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展研究中心联合新华网、中国质量万里行促进会，组织相关企业、机构，邀请国内外行业专家，开展“中国企业ESG评价与信息披露标准体系”的研究和编制相关工作。我们秉持立足中国国情，合理借鉴国际标准，努力打造中国特色“ESG标准语系”，有效规范中国企业ESG治理与相关投资实践活动。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立足新发展阶段、贯彻新发展理念、构建新发展格局，扎实推进生态文明建设，确保如期实现碳达峰、碳中和目标。推动全社会尤其是广大企业积极作为，切实履行大国承诺，积极响应联合国2030可持续发展目标，为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做出贡献。

1.2 任务来源

为响应和落实国家推动可持续发展的方针，促进ESG体系建设，解决上述ESG发展的瓶颈问题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展研究中心、新华网及中国质量万里行促进会组织相关机构并邀请国内外专家，特制定本标准。本标准立项编号为T/CAQP 028-2022，归口单位为中国质量万里行促进会。

1.3 主要起草单位及起草人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【略】

本标准主要及参与起草人：【略】

1.4 主要工作过程及所做工作

(1) 从2021年2月起，起草组成员经过近一年的筹备，开始对国际、国内ESG信息披露和评价的现状进行基础调查，调查范围涵盖基础理论、目前实行的政策和标准以及业界实践等方面。

(2) 2021年4月，起草组成员完成了对中国ESG信息披露情况的第一次摸底调查。该调查搜集了国内近千家上市公司的各类ESG信息披露相关报告，对各行业企业的ESG披露现状（ESG信息的种类，深度和质量等）进行了分析。

(3) 2021年6月-12月，起草组成员对各行业的ESG发展现状和企业披露能力等进行了调研并举行了多次专家讨论会。起草组进一步研究了ESG现有的不同评价方式和各行业间的特性现实条件等。

(4) 2021年8月-2022年2月，起草组成员同多家单位和机构开展座谈，对披露指标评定方法等进行了反复讨论。

(5) 2022年3-6月，起草组成员对中国企业ESG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第二次摸底调查。该调查搜集了国内超过一千家上市公司的最新各类ESG披露报告，对进行ESG评价所依据的核心材料形式内容和质量进行了再次确认。

(6) 2022年3-8月，起草组成员对国际和国内主要ESG评价机构的评价评级方法进行了调研，对评价机构的工作方式，人员配置，硬件条件，质量监控等方面内容作了细致的梳理分析。

(7) 2022年8月，起草组在基本框架基础上完成标准草案初稿，随后向多位行业专家征求意见并组织小型讨论会。在专家意见的基础上，起草组完成了标准草案讨论稿（第一稿）。

(8) 2022年8月-9月，起草组针对标准草案讨论稿（第一稿）向多位行业专家征求意见并组织小型讨论会。在专家意见的基础上，起草组完成了标准草案讨论稿（第二、三稿）。

(9) 2022年9月-10月，起草组召开了标准制定专家研讨会，针对标准草案讨论稿（第三稿）进行讨论。在专家意见的基础上，起草组修订完成了标准草案讨论稿（第四稿），并向再次向专家征求意见。

(10) 2022年10月中，起草组完成了标准草案征求意见稿。

二、标准的编制原则

（1）科学性原则

标准起草过程中遵循“科学、公正、可行”原则，既考虑标准的适用范围及可操作性，又多方征求机构实操过程中遇到的问题，确保标准编制的科学性及合理性。

（2）可操作性原则

ESG评价领域经过近几年的发展，已积累并形成了一系列的实施规范、科技论文等，在实际运作中积累了大量的经验。本标准基于相关实践经验，以可操作性为重要原则，总结吸纳了现有的成功经验，使其能够为相关机构开展ESG评价工作提供参考。

（3）协调性原则

作为ESG领域的标准之一，在术语和相关内容等方面与其他标准协调一致，形成相互支撑、内容连贯的标准体系。

三、标准主要内容

本标准包含范围，术语和定义，基本要求，组织管理，评价过程，服务准则，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与保障，质量管理，可持续发展能力建设和附录 等11 个部分。

1、范围

对本标准的基本内容和使用对象做了界定，即规定了各类评价机构开展ESG评价业务时应遵循的基本要求、能力建设和运营管理要求适用于开展企业ESG评价活动的各类组织。

2、术语和定义

本标准参考了国内外ESG相关文件和团体标准，提出了“ESG评价机构”的定义。即：ESG评价机构 ESG assessment service provider 开展ESG评价业务、提供ESG评价评级产品或服务的各类组织机构。

3、基本要求

从开展ESG评价工作的机构应具备的软件和硬件等基本条件入手，针对机构资质、经营诚信和实力、专业程度、办公条件、制度设置等方面提出了进入该领域的“门槛要求”。

4、组织管理

基于系统分析国内外ESG评价机构的现状，以及综合考虑我国国情，从开展ESG评价工作的机构应具备的管理方面的要求入手，提出了包含机构管理者能力、机构专业部门设置、人员资质、制度规范等方面的要求。

5、评价过程

通过与国内从事ESG评价工作的企业、科研院所等机构的专家进行深入研讨，提出了具有可操作性的ESG评价的一般过程，主要包括：准备阶段、评价方案编制阶段、评价阶段、报告编制阶段、反馈和持续改进阶段等。评价的具体要求见《企业ESG评价通则》（T/CAQP 026-2022）的相关要求。

6、服务准则

国际上对 ESG 评级机构的监管尚在起步阶段。目前仅有日本政府于近期发布了针对 ESG 评级机构的行为守则（草案），而欧盟和国际证监会联合会则发布了包含有针对 ESG 评级机构的建议的研究报告。2022 年 7 月，日本财政厅发布了《ESG 评估和数据提供者行为准则（草案）》，提出了 6 条原则：质量保障、专业人员培训、独立性保障和利益冲突管理、透明性保障、保密性、与评价对象的沟通。欧盟委员会和 ERM 咨询公司于 2021 年 1 月发布了《关于可持续性相关评级、数据和研究》的研究报告，指出了 ESG 评价评级活动中的可能面临的主要挑战。包括：透明度、及时性、准确性和可靠性、偏见和关联性、利益冲突、实质性适用场景、与评价对象的接触和参与、一致性和清晰性。

基于对上述文献系统分析，起草组考虑到由于 ESG 评价的内容涉及国家相关政策、经济和技术发展水平等要素，从法律法规的符合性方面提出了“合法合规”的原则，从标准的可操作性方面提出了“适用性”原则，从评价结果的公正性方面，提出了“独立和公正”的原则，从评价结论的公信力方面提出了“透明公开”的原则，从双方对结果的认同性方面，提出了“沟通交流”的原则。

7、信息安全

因为 ESG 信息评价过程中，可能涉及企业的某些非公开数据，因此信息安全对于开展 ESG 评价工作尤为重要。本标准从保障信息安全的基础设施建设、数据安全管理制度等方面进行了规范。

8、质量管理

本标准参考了《质量管理体系要求》（GB/T 19001-2016），针对开展 ESG 评价机构，从管理体系建设和管理体系维护两个方面提出了要求，

9、可持续发展能力建设

ESG 是一个近年来兴起的新生事物，将随着企业技术水平、社会经济发展状态不断变化，因此，ESG 评价机构也应适应事物的变化，不断夯实业务基础，与时俱进，使评价工作与评价对象共同推进成长。基于上述考虑，本标准提出了 ESG 评价机构可持续发展能力建设的要求。

10、附录

（1）附录 A：ESG 评价报告内容要素

该附录为规范性附录。作为企业 ESG 评价活动成果的主要承载形式，该附录列出了 ESG 评价报告应包含的要素，包括评价机构自身信息，评价对象信息，评价方法和依据说明，评价结果的解释，评价人员和资质信息，独立性说明等等。

四、采用国际标准（国外先进标准）的程度及水平

本标准在制定过程中，系统分析了国际现有 ESG 相关政策、标准和指引及应用的效果。在本标准制定

中，参照的国际标准和国际组织发布的ESG指引包括：

- 1) 欧盟委员会《关于可持续性相关评级、数据和研究》（2021年1月）
- 2) 国际证监会联合会报告《ESG评级和数据产品提供机构》（2021年11月）
- 3) 日本财政厅《ESG 评估和数据提供者行为准则（草案）》（2022年7月）
- 4) ISO 9001:2015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s — Requirements （质量管理体系）
- 5) ISO 12001:2015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systems — Requirements with Guidance for Use （环境管理体系）
- 6) ISO 26000: 2010 Guidance on Social Responsibility （社会责任指南）
- 7) ISO 50001: 2018 Energy Management Systems （能源管理体系）
- 8) ISO/IEC 27001:2013 Information technology — Security techniques — 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systems — Requirements （信息安全管理标准）
- 9) 全球报告倡议组织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（GRI）
- 10) 可持续发展会计准则委员会标准（SASB）

五、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

该标准制订过程, 未出现重大分歧。

六、实施标准的措施建议

本标准为推荐性标准，为中国质量万里行促进会会员企业开展ESG评价实践的依据。同时，也为各类组织开展ESG实践提供了全面的指导框架。

标准的实施可以中国质量万里行促进会为技术支撑，在相关行业和领域开展标准宣贯和实施，为标准的适用性积累经验，提高标准的实用性，为各行业企业开展ESG评价提供支持。

七、废止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

无。

八、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

无。